

证券代码：832915 证券简称：汉尧碳科 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拟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经过审慎核查，公司因发展需要，经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一致，不再聘请其作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经评估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高品质、高附加值的专业服务，也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。

河北汉尧碳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高明、王京梁

2024 年 11 月 21 日